景顺长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开放日常赎回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1 月 23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003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 10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赎回起始日	2014年 1 月 28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4年 1 月 28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4年 1 月 28 日

2.日常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基金投资者在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份额的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赎回时除外。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3.日常赎回业务

3.1 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最低赎回份额（代销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但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000 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全部赎回。

3.2 赎回费率

持有期（N）	赎回费率
N<1 年	0.50%
1年≤ N <2 年	0.25%
N≥2 年	0.00%

3.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4.日常转换业务

4.1 转换费率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4.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景顺长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最低转出份额为 1 份（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高于本公司最低转换限额的，从其规定），最低转入金额不限。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本公司深圳总部（包括深圳直销中心及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

5.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和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暂不开通转换业务。

5.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 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 2013 年 11 月 15 日起，基金管理人已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各销售机构及指定网点营业场所、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基金管理人网站等媒介公布本基金上一个基金开放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转换业务是指在基金存续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在同一销售机构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全部或部分转换为本公司旗下另一基金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本公司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业务的基金。

目前本公司已开通了以下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包括：

（1）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1）、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2(A 级)/260202(B 级)）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3）；

（2）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4）；

（3）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8）；

（4）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9）；

（5）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0）；

（6）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1）；

（7）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2）；

（8）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261001，C 类 261101）；

（9）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5）；

（10）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6）；

（11）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261002，C 类 261102）；

（12）景顺长城上证 18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263001）；

（13）景顺长城支柱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7）；

（14）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20）；

（15）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42）；

（16）景顺长城四季金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0181，C 类 000182）；

（17）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0385，C 类 000386）；

（18）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0252，C 类 000253）；

（19）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0380（A 级）/000381（B 级））。

自 2014 年 1 月 28 日起，景顺长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可实现与上述基金的相互转换。具体直销机构及上述代销机构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请咨询本公司或各代销机构。

注：上述同一基金不同类别 / 级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3、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系统，以下基金间的转换享受转换费率优惠。

以下基金转换转出往景顺长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B 级份额（基金代码：260102（A 级）/260202（B 级））；

（2）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基金代码：261101）；

（3）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基金代码：261102）；

（4）景顺长城四季金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基金代码：000182）；

（5）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基金代码：000386）；

（6）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基金代码：000253）；

（7）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 A/B 级份额（基金代码：000380（A 级）/000381（B 级））。

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基金转换费率优惠如下：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系统招行支付渠道进行上述基金转换的，原申购补差费率高于 0.6%的，申购补差费率按 8 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补差费率＝原申购补差费率×0.8），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 0.6%，则按 0.6%执行；原申购补差费率低于或等于 0.6%的，则按原申购补差费率执行。按笔收取的申购补差费不打折。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农行支付渠道、工行支付渠道、建行支付渠道、银联支付渠道、天天盈支付渠道、通联支付渠道、支付宝支付渠道进行上述基金转换的，原申购补差费率高于 0.6%的，申购补差费率按 4 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补差费率＝原申购补差费率×0.4），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 0.6%，则按 0.6%执行；原申购补差费率低于或等于 0.6%的，则按原申购补差费率执行。按笔收取的申购补差费不打折。

4、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方的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5、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6、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适用于该基金基金合同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和巨额赎回的有关规定。

7、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 2013 年 9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的《景顺长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机构查阅相关文件。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nvescogreatwall.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1 月 23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262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4年 1 月 28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4年 1 月 28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4年 1 月 28 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4年 1 月 28–30 日为台湾交易所节假日，1 月 28 及 29 日台湾市场无交易，仅办理结算交割作业，1 月 30 日为台湾农历除夕）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 2014 年 2 月 7 日起恢复办理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业务，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代销机构网点进行咨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nvescogreatwall.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关于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14年春节假期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等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1 月 23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农银货币	
基金主代码	6600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14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3〕28 号） 2、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3、《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4年 1 月 29 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4年 1 月 29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4年 1 月 29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2014 年 1 月 29 日至 2014 年 1 月 30 日暂停农银汇理货币市场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农银货币 A	农银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60007	66010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在此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转换转出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2、自 2014 年 2 月 7 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和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于 2014 年 1 月 29 日赎回的本基金的份额将于 2014 年 1 月 30 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 2014 年 1 月 30 日赎回的本基金的份额将于 2014 年 2 月 7 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2、请投资人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导致的损失。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895599，021-610955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abc-ca.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3 日

关于农银汇理 14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春节假期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1 月 23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 14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农银 14 天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3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14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3〕28 号） 2、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3、《农银汇理 14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4年 1 月 29 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2014 年 1 月 29 日至 2014 年 1 月 30 日暂停农银汇理 14 天理财债券型基金的申购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农银 14 天理财债券 A	农银 14 天理财债券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322	00032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是	是

注：1、在此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2、自 2014 年 2 月 7 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赎回对应到期日为 2014 年 1 月 29 日的本基金份额，将于 2014 年 1 月 30 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赎回对应到期日为 2014 年 1 月 30 日的本基金份额，将于 2014 年 2 月 7 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2、对应到期日为 2014 年 1 月 31 日、2 月 3 日、2 月 4 日、2 月 5 日和 2 月 6 日的本基金份额，其到期日将顺延至 2014 年 2 月 7 日。

3、请投资人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导致的损失。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895599，021-610955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abc-ca.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3 日

关于农银汇理 7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春节假期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1 月 23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 7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农银 7 天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66001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14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3〕28 号） 2、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3、《农银汇理 7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4年 1 月 29 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2014 年 1 月 29 日至 2014 年 1 月 30 日暂停农银汇理 7 天理财债券型基金的申购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农银 7 天理财债券 A	农银 7 天理财债券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60016	66011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是	是

注：1、在此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2、自 2014 年 2 月 7 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赎回对应到期日为 2014 年 1 月 29 日的本基金份额，将于 2014 年 1 月 30 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赎回对应到期日为 2014 年 1 月 30 日的本基金份额，将于 2014 年 2 月 7 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2、对应到期日为 2014 年 1 月 31 日、2 月 3 日、2 月 4 日、2 月 5 日和 2 月 6 日的本基金份额，其到期日将顺延至 2014 年 2 月 7 日。

3、请投资人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导致的损失。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895599，021-610955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abc-ca.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3 日

关于工银瑞信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工银瑞信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95 号文批准，已于 2014 年 1 月 21 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14 年 1 月 24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工银瑞信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及《工银瑞信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基金销售机构协商，决定将本基金的募集期提前于 2014 年 1 月 23 日结束。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本公司网站上的《工银瑞信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刊登在 2014 年 1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上的《工银瑞信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工银瑞信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icbccs.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 400-811-9999 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2 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出席统计结果及基金运作方式变更的公告

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投票时间自 2013 年 12 月 9 日起，至 2014 年 1 月 20 日 17:00 止。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icbccs.com.cn）上刊登了《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并分别于 2013 年 12 月 10 日与 2013 年 12 月 11 日刊登了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本基金持有人大会出席统计结果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中，持有人本人直接出具意见和授权他人代表出具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工银瑞信四季收益份额为 702,942,411.75 份，占权益登记日工银瑞信四季收益份额的 29.25%，未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法定开会条件。

二、关于基金运作方式的变更

根据《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如果在封闭期届满前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能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第十章的相关规定成功召开，或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本基金继续封闭的决议未获通过，则本基金在上个封闭期届满后的次日起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投资者可进行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一旦本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本基金将以上市开放式基金的模式持续运作，无需每隔三年召开一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基金运作方式。”

因此，本基金将于封闭期届满后的次日起（即 2014 年 2 月 10 日）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投资人可进行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三、费用明细

根据《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列入基金费用，由基金资产承担。经本基金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具体费用明细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
律师费	5万元
公证费	5万元
合计	10万元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证机构是北京市方圆公证处，公证员是原莹、赵蓉；见证律师是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的黎明和孙蕾。

四、重要提示

1、基金管理人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基金于此统计结果公告之日（即 2014 年 1 月 23 日）上午 10 点 30 分复牌。

2、按照《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能成功召开，本基金在封闭期届满后的次日起将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投资人可进行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3、投资人可通过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查阅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公告文件，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 400-811-9999 咨询。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解释。

五、备查文件

1、《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3 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根据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签署的《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补充协议》，自 2014 年 1 月 23 日起，本公司增加银河证券为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159905）的一级交易商。

银河证券基本情况：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2—6 层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传真：010-66568990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http://www.chinastock.com.cn/

投资者还可通过拨打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或登录网址：www.icbccs.com.cn 咨询，了解基金详情。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惠顾办理工银瑞信基金公司旗下所管理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等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3 日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1 月 23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大中华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5196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大中华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4年 1 月 28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4年 1 月 28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4年 1 月 28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暂停（大额 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台湾交易所休市

注：本公司决定于 1 月 28 日（星期二）、1 月 29 日（星期三）和 1 月 30 日（星期四）暂停海富通大中华股票（QDII）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与赎回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将于 2014 年 2 月 7 日（星期五）起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和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htffund.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3 日

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1 月 23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0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陈洪、丁俊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蒋征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蒋征
离任原因	个人发展原因
离任日期	2014年 1 月 22 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 1 月 23 日

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1 月 23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0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丁俊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蒋征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蒋征
离任原因	个人发展原因
离任日期	2014年 1 月 22 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3 日

证券简称：大智慧　证券代码：601519　编号：临 2014-004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155,506,053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4 年 1 月 28 日

一、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基本情况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900 号文核准，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000 万股，公司发行后总股本为 69,500 万股，其中网上发行的 8,800 万股于 2011 年 1 月 2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网下配售的 2,200 万股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起解禁上市流通。

二、上市后股本变化情况

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总股本 69,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利润分配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39,000 万股。

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总股本 139,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利润分配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80,700 万股。

三、公司股东履行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一）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长虹，公司股东张婷、张志宏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同时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的张长虹；担任公司董事的张婷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二）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与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一致。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

（四）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未对其进行任何担保。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4 年 1 月 28 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1,155,506,053 股，全部为上市前限售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 63.95%。

（三）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持有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长虹先生；公司股东，张长虹先生之妹张婷女士；公司股东，张长虹先生之弟张志宏先生。

（四）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张长虹	1,004,356,961	55.58%	1,004,356,961	0
2	张婷	104,568,547	5.79%	104,568,547	0
3	张志宏	46,580,545	2.58%	46,580,545	0
合计		1,155,506,053	63.95%	1,155,506,053	0

五、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4、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1,155,506,053	-1,155,506,053	0
	5、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6、战略投资者配售股份			
	7、一般法人配售股份			
	8、其他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155,506,053	-1,155,506,053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651,493,947	1,155,506,053	1,807,000,000
	B股			
	H股			
	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651,493,947	1,155,506053	1,807,000,000
股份总额		1,807,000,000	0	1,807,000,000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一）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公司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首次公开发行时做出的承诺；

（三）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保荐机构对大智慧本次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解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 1 月 23 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直销平台开通一户多卡功能的公告

为了向投资者提供更为便捷的交易服务，方便投资者使用多张银行卡进行基金网上交易，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14 年 1 月 24 日起在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开通“一户多卡”功能。具体公告如下：

一、业务释义

“一户多卡”功能是指投资者可以使用支持本公司网上直销功能的多张银行卡，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认购、申购、转换及定投等交易业务。

二、适用投资者

“一户多卡”功能适用于所有开通本公司网上直销业务的个人投资者。

三、操作提示

已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成功开户的投资者，登录网上直销平台后，点击“银行卡管理”－“增加银行卡”，页面将会提示可供增加的银行卡种类，投资者选择需要增加的银行卡并按页面提示操作完成验证即可。投资者还可以在符合相应业务规则的条件下进行银行卡变更或删除。

四、业